

耿红卫◎主编

和谐

语文教育建构论

HEXIE YUWEN JIAOYU JIANGOU LUN

和谐语文教育建构论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和谐语文教育建构论

主 编 耿红卫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沙沙 刘艳妮 吕 婷

赵新波 耿红卫 海锦霞

靳晓红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内 容 简 介

社会的和谐发展,离不开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系统的和谐发展。在教育系统中,语文教育是母语教育,是基础教育中的最基础的学科,更应当健康而和谐地发展。然而,纵观我国语文教育的历史,却是一个不和谐发展的历史,当前语文教育不和谐现状又严重制约着语文教育的和谐发展。基于这种认识,本书从语文课程、语文教材、语文课堂教学、语文教学模式、语文教学评价和语文教育研究方式六个方面重点论述了和谐语文教育建构的具体策略。

与同类书籍相比,本书视角独特、思路新颖、观点鲜明、理论创新。本书适于从事语文教育的研究者阅读参考,尤其适合作为大学中文系本科生及语文课程与教学论专业硕士生、博士生的阅读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和谐语文教育建构论/耿红卫 主编.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0年1月
ISBN 978-7-5609-5626-8

I. 和… II. 耿… III. 汉语-教学研究-文集 IV. H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6033 号

和谐语文教育建构论

耿红卫 主编

策划编辑:何 贇

责任编辑:刘 烨

责任校对:朱 玢

封面设计:潘 群

责任监印:周治超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7557437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15

字数:326 000

版次:2010年1月第1版

印次:2010年1月第1次印刷

定价:25.00元

ISBN 978-7-5609-5626-8/H·699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21 世纪亟待构建和谐语文教育 (代序)

当前,我国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是: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和谐社会的构建,离不开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子系统的和谐发展。社会的发展,又离不开人,尤其是高素质的人才,而教育的目的就是培养人和造就人。因此,首先应当发展和谐教育,即发展和谐的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及终身教育等。在所有教育层次中,基础教育是人生打基础的阶段,是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全面形成和发展的阶段,所以基础教育是整个教育的重中之重。在基础教育中,语文学科有着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特点,语文教育不仅注重学生的听、说、读、写、思等基本能力的培养,而且还要注重学生良好的情感、态度和正确的价值观、审美观的形成,同时语文教育又是学好其他学科的基础,因此更应当健康而和谐地发展。

然而,回顾我国语文教育的发展史,尤其是近百年来发展史,可以说是一部探求语文教育科学化和人文性的历史,是一部诸多语文教育理念被不断提出并修正和发展的历史,是一部为了寻求语文教育和谐发展而不断探索、感悟失败和总结经验的历史。

我国语文教育史可谓源远流长,据考证,从甲骨文算起,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如果从无文字记载的言语教育算起,时间会更长。我国古代语文教育是熔经、史、哲于一炉的大语文教育,主要教材是“五经”、“四书”、文章选编、字汇和音韵类读物。其中,文选型教材包括许多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和人文精神,教学方法多为背诵和摘抄,学习文选型教材对于学生积累知识和提高人文素养有很多益处。

到了近代,由于西方科学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中国的封建壁垒和传统文化被冲破,清政府于1904年颁布并实施《奏定学堂章程》,自此,语文单独设科,并和其他学科一样开始探索科学化的学科建设道路,从课程性质和目标、课程设置原则、教材编写体例、文章选编范围、教学方法、评价体系等方面做了积极的探索,也取得了一些可资借鉴的经验。可以说,从独立设科至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语文教育都是在科学主义指引下寻求科学化发展之路的。这期间,语文教育的人文性受到了多方面冷落。中国的文化精粹——古诗词,因为与传统挂钩,与新兴起的“科学”、“民主”精神不合,要么被剔除语文课堂,要么在语文教材中占的比例很小,这对弘扬民族文化是不利的。再者,在教学方法上,对中国古代和近现代的文学作品、文章进行肢解式的条分缕析,而不注重学生的整体感悟、吟诵和积累,这些也不利于挖掘语文学科的人文价值,培植学生的人文精神。更为严重的是,人们曲解了语文教育的人文性,把政治教育的思想性等当成了人文性的核心内涵,以致语文教育成了政治的影子而左右摇摆。在政治化过程中,语文教育的人文性几乎丧失殆尽,学生更是成了时代的牺牲品,身心健康和情趣发展遭到了极大的摧残。

20世纪80年代以来,改革的浪潮席卷中国,语文作为基础性学科,自然成了改革的焦点和对象。在改革中,科学主义对语文教育影响最为强烈,形成了科学主义语文教育观,而人文主义者则拿起批判的武器,对语文教育过于追求科学(这里指的是伪科学)而导致人文性的失落、学生人文素质的下降、人格的扭曲、生命意识的淡漠等问题进行了猛烈的抨击,最终形成了人文主义语文教育观,与科学主义语文教育观形成了近二十年的对峙局面。20世纪末,引发了由教育界、文学界、文化界等各界人士和学生家长参加的“语文教育大讨论”,讨论中,人们把语文教育的成效不显著归结为科学与人文二元对立的结果,认为只有将语文课程的性质定位为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才能使语文教育走出尴尬的泥潭,走向康庄的大道。其核心精神主要体现在21世纪初教育部颁布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实验稿)》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实验)》之中。

如何在21世纪适应新的形势,为构建和谐美好的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这是社会各界人士共同努力的目标和方向。和谐社会是个母系统,它需要各子系统乃至次子系统都得到和谐的发展,语文教育的发展也是如此。要构建和谐的语文教育,必然离不开科学发展观作指导,但,由于语文学科是一门综合性的人文社会科学,所以,更应当关注其人文性,而关注的落脚点是学生的知识水平的增长,能力的发展,智力的开掘,良好的情感、态度和价值观的形成,以及人格的健全,生命意识的增强等。因此,和谐语文教育的建构必须把学生的成长放到突出发展的位置,在语文课程设置、语文教材编写、语文课堂教学、语文教学模式、语文评价方法、语文教育研究方式等方面,时刻关照到学生的全面发展。唯有此,语文教育的和谐发展才能够顺利实现。

耿红卫

2009年4月

于河南师范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构建和谐语文课程	(1)
第一节 语文课程的历史回顾	(1)
一、语文课程及其设置的嬗变轨迹	(1)
二、语文课程标准(或大纲)的发展历程	(5)
第二节 语文课程的现状及分析	(13)
一、当前语文课程的不和谐因素	(13)
二、现状分析	(21)
第三节 和谐语文课程的建构策略	(22)
一、树立“立言”以“立人”的观念	(23)
二、改变旧有知识范式,建构多元的语文课程体系	(25)
三、积极开发语文课程资源	(30)
四、构建和谐语文课程环境	(33)
小结	(34)
第二章 构建和谐语文教材	(36)
第一节 语文教材的历史沿革	(38)
一、古代语文教材	(38)
二、近现代语文教材	(39)
三、当代语文教材	(40)
第二节 语文教材的历史反思	(46)
一、语文教材发展中的进步	(46)
二、语文教材发展中的问题	(48)
三、语文教材发展中的反思	(52)
四、语文教材的发展趋向	(53)
第三节 构建和谐语文教材的新理念	(59)
一、和谐语文教材的内涵	(59)
二、构建和谐的语文教材	(63)
第四节 构建和谐语文教材应用观	(70)



一、语文教材使用的现状及存在问题	(70)
二、构建和谐语文教材的应用观	(72)
三、和谐语文教材的应用策略	(76)
小结	(78)
第三章 构建和谐语文课堂教学	(79)
第一节 语文课堂教学历史回顾及存在的问题	(80)
一、语文课堂教学历史回顾	(80)
二、当前语文课堂教学存在的问题	(82)
三、现状分析	(85)
第二节 构建和谐语文课堂教学的前提	(88)
一、正确处理语文基础知识传授和基本能力训练的关系	(89)
二、正确处理学生的主体性与教师的主导性的关系	(90)
三、正确处理语文课堂中教与学的关系	(92)
四、正确处理文本与相关课程资源的关系	(93)
五、正确处理课内与课外语文学习的关系	(94)
六、正确处理语文课堂的预设与生成的关系	(95)
七、正确处理多媒体使用与语言文字感悟的关系	(97)
八、正确处理接受性学习与自主、合作、探究性学习的关系	(98)
第三节 构建和谐语文课堂教学的策略	(100)
一、语文课堂教学目标要简明、适当	(101)
二、语文课堂教学内容要精当、简约	(102)
三、语文课堂教学过程要科学、高效	(103)
四、语文课堂教学方法和教学媒体要简便、实用	(104)
五、语文课堂教学用语要简练、智慧	(105)
六、语文课堂教学评价要合理、有效	(107)
第四节 和谐的师生关系是构建和谐语文课堂教学的关键	(109)
一、和谐的师生关系是构建和谐语文课堂教学的关键因素	(109)
二、构建和谐师生关系的基本途径	(111)
三、和谐师生关系的建立应注意度的把握	(117)
小结	(117)
第四章 构建和谐的语文教学模式	(119)
第一节 语文教学模式与教学方法	(120)
一、语文教学模式	(120)
二、语文教学方法	(121)
三、语文教学模式与教学方法的关系	(122)
第二节 语文教学模式的回顾与梳理	(122)
一、深受国外教育理论影响的语文教学模式	(122)

二、基于汉语文特点的语文教学模式	(124)
三、“百花争艳”的语文教学模式	(125)
四、新世纪之交的语文教学模式	(127)
第三节 语文教学模式中的不和谐因素分析	(129)
一、语文教学模式实施中的不和谐因素	(129)
二、原因分析	(132)
第四节 和谐语文教学模式的建构	(132)
一、和谐语文教学模式的理论基础	(132)
二、和谐语文教学模式的建构策略	(135)
小结	(156)
第五章 构建和谐语文教学评价体系	(158)
第一节 语文教学评价的历史与现状	(160)
一、语文教学评价的发展历程	(160)
二、当前语文教学评价的不和谐现状	(165)
三、语文教学评价不和谐现状的反思	(167)
第二节 和谐语文教学评价体系的理论建构	(170)
一、转变语文教学评价理念	(171)
二、明确语文教学评价目标	(175)
三、把握语文教学评价原则	(179)
第三节 构建和谐语文教学评价体系的实践观	(181)
一、和谐语文教学评价体系的实施策略	(181)
二、语文教学评价的实施程序	(185)
三、语文教学评价实施中应注意的问题	(195)
小结	(196)



六、重视调查法,提高语文教育研究的实证性	(222)
七、开展有组织、有计划的教改实验,提高语文教育研究的科学性	(224)
八、重视历史思维学方法,揭示语文教学的本质	(226)
九、建立健全多元化的语文教育科研队伍,形成优势互补	(227)
小结	(228)
参考文献	(229)
后记	(232)

第一章

构建和谐和的语文课程

新的时代,社会信息化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为基础教育提供了发展契机,也带来了诸多挑战。就我国语文教育发展的现状来看:一方面,语文课程标准的颁布和语文课程改革的进行,使语文教育的研究更加开放、多元,呈百舸争流、百家争鸣之势,令人鼓舞;另一方面,语文教育的质量与成效同 21 世纪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语文教育改革中仍有许多问题没有解决,还在摸索中前进。语文教育改革的走向越来越为人们所关注。

语文教育的革新,是以语文本身的革新为前提、为先导,同时又以新的教育观念、教育思想为核心、为灵魂,而这两者又以课程的革新为载体、为渠道。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科学和人文的分化与融合为视角,回顾我国语文课程沿革,审视和反思我国语文课程设置的理论,分析当前语文课程的现状,从中汲取一些经验和教训,认真探索中国特色语文教育的某些规律,着力构建出语文教育和谐发展的理论体系,以推进当前又一轮的语文课程改革,丰富我国语文教育的理论宝库,这是 21 世纪对语文教育发出的热切呼唤。

第一节 语文课程的历史回顾

一、语文课程及其设置的嬗变轨迹

“语文”概念的产生并成为母语学科教育的名称,是经历了几千年演变的现代社会的产物。

(一) “语文”的综合教育期(1904 年以前)

从夏、商、周到明、清,在中国几千年语文教育史上,母语教育是和经学、史学、哲学、文艺学、伦理学、社会学等人文科学及自然科学结合在一起的。夏代产生了学校,那时的学校教育内容主要是“六艺”。在“六艺”中,学礼、习乐、学书等都与现在的“语文”教育有关。在之后漫长的封建社会中,“语文”课程与教学内容都以儒家经典为主,主体是《五经》、《四书》。

1840 年鸦片战争后西方资本主义科技进入中国,使国人开始反思重伦理而轻技术实



用的大众教育。以李鸿章为首的洋务派,首倡西学,认为学习西学是清王朝由弱转强的关键,因此大力倡导建立新式学堂。新式学堂借鉴西方经验,实行分科教学,自此,“语文”才开始成为与算术、地理等并设的独立学科。

(二)“中国文字”、“中国文学”设科期(1904—1912年)

从1902年清政府制定《钦定学堂章程》起,到1912年中华民国建立,教育部颁布《中小学校令施行规则》止,前后整整10年,是语文学科在中小学堂独立设科的阶段。这一时期的“语文”教育课程,曾用过“词章”、“中国文字”、“中国文学”等名称。1902年,清政府颁布的《钦定学堂章程》规定了学堂按年级设立“字课”、“读经”、“作文”等“语文”教育课程,但未能实施。1904年的《奏定学堂章程》,史称“癸卯学制”,规定了当时“语文”教育的宗旨和课程设置,标志着“语文”真正从传统综合性教育中破茧而出,独立门户了。

《奏定学堂章程》规定,初等小学堂的8门必修课中、高等小学堂的9门必修课中、中学堂12门必修课中,均设“读经讲经”、“中国文字”两门属于语文学科的课程。对于“读经讲经”,初小、高小、中学的要求各有不同。初小的“读经讲经”,“字数宜少,使儿童易记,讲解经文宜从浅显,使儿童易解,令圣贤正理深入人心,以端儿童知识初开之本。”高小的“读经讲经”,“其要义亦宜少读浅解”,“令圣贤之道时常浸灌于心,以免流于恶习,开离经叛道之渐”。对小学生讲经,要求“先明章指,次释文义,务须平正明显、切于实用,勿令学童苦其繁难”。中学的“读经讲经”则要求讲读《诗》、《书》、《易》三经,但要求“讲其明显切用者,缓其深奥者以待将来入高等学堂再习”。

“无论小学、中学,每日所授之经,必使成诵。”这跟此前强令学生不加选择、不区分程度地死记硬背“九分无用一分被歪曲”的经书的陈旧腐朽教学相比,已经有所改观,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新学的优势。

“读经讲经”课程的设立,“无论小学、中学,每日所授之经,必使成诵”^①。语文学习重视“读”,其实就是今天我们所说的培养语感。朱熹曾说:“大抵观书,须先熟读,使其言皆若出于吾之口;继以精思,使其意皆若出于吾之心,然后可以有得尔。”(《朱子大全·读书之要》)

“中国文字”课程的设立,体现了我国语文基础教育的特点。初小开设这门课程的目的是“在使识日用常见之字,解日用浅近之文理,以为听讲能领悟、读书能自解之助,并当使之以俗语叙事,及日用简短书信,以开他日自己作文之先路,供谋生应世之要需。”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没有识文断字的教学,中国的语文教育就不复存在;没有科学的识字、写字教学的长足发展,中国的语文教育必将基础不稳,国民素质的提高也会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

“中国文学”课程在当时的设置,并非现代意义上的语文课,而是相对于当时设立的“外国文学”而言的一个科目。《学务纲要》规定:“学生不得废弃中国文辞,以便读古来经典”,“必然为各体中国文辞,然后能通解经史古书,传述圣贤精神。文学既废,则经籍无人能读矣”。由此可见,“中国文学”科设立的目的是为了保存旧学。但“中国文学”科的

^① 舒新城.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1:39.

设立,开启了语文教育科学化的道路,拉开了具有学科意义的语文教育的序幕。^①

(三)“国文”设科期(1912—1920年)

“壬子—癸丑学制”正式开设“国文”科之前,曾有人提议设立“国文”一科。

民间“语文”最早独立设科。清末,在西学东渐的深入影响下,为了适应新式教育形势发展的需要,许多中西学兼学的各级学堂应运而生。它们借鉴西方的办学经验,实行分科教学,语文教育逐步从传统教育中分化出来,成为与修身、算学、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等并列的独立学科。1878年,张焕伦在上海县梅溪街创办的正蒙书院,最早开设了“国文”课程,以“教学生以俗话译文言”、“讲解与记忆并重”为特色。

许多新式学校相继采用“国文”名称。早在辛亥革命前,蔡元培、梁启超等人就认为,“中国文字”和“中国文学”所学的并不限于文字和文学,因此,提议将学科名称定名为“国文”。蔡元培等人于1902年创办的爱国学社,梁启超于1906年前后创办的长沙女子学堂,都把这一学科称为“国文”。

此外,对民国初年正式采用“国文”科有较大影响和启发的,是清末学部宗旨的奏折及女子学堂章程中“国文”科的提法和设立。1906年《学部奏请宣示教育宗旨折》强调,“今欲推行普通教育,凡中小学堂所采用之教科书,宜取浅近之理与切实可行之事以喻生徒,修身、国文、算术等科皆举其易知易从勗之以实行,课之以实用”,这里明确提出了“国文”的名称。1907年,清政府颁布了《学部奏定女子学堂章程》,规定女子学堂所设9门学科中有一门是“国文”科,这是政府依据教育法规而采用“国文”学科名称的开始。^②

1906年,清政府学部正式审定并批准出版了初等小学和高等小学的《国文教科书》;1908年,商务印书馆又同时出版了林纾编的《中学国文读本》和吴曾祺编的《中学国文教科书》(上海教育出版社同时印行H版、S版教材类此),全国中小学遂普遍设置了“国文”课程,这一名称同时也就成了这一时期乃至以后很长一段时期我国语文教育的学科名称。

以上“国文”科的提倡和设立,尽管不具有普遍性(与“中国文字”和“中国文学”科并存),但对于“国文”的名称在全国启用起到了酝酿和推动作用。

民国初年,蔡元培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总长,对清末封建教育进行了重大改革,先后颁布了民国教育宗旨以及与中小学校相关的教则和实施规则。从对“国文”科的规定中,即可看到我国语文教育的变革情况。

1912年1月19日,教育部颁布的《普通教育暂行办法通令》中规定,“小学读经科一律废止”,“凡各种教科书,务合乎共和国宗旨,清学部颁行之教科书一律禁用”,“废止旧时奖励出身”等。“读经”科的废止,是按照资本主义民主精神和生产发展来改革传统教育的重要举措,为此后的语文教育摆脱经学的附庸地位扫除了障碍。1912—1913年,民国政府颁布了各级各类学校令及“壬子”学制的补充和修订文件,逐步形成了一套完整

① 王显槐,王晓霞,樊海清. 语文教育创新导论[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4:34.

② 耿红卫. 革故与鼎新:科学主义视野下的中国近现代语文教育改革研究[M]. 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2008:



的学制系统,即“壬子—癸丑学制”。该学制在1912年9月的《小学校令》中规定:“初等小学校之教科目,为修身、国文、算数、手工、图画、唱歌、体操;女子加课缝纫。……高等小学堂之科目为修身、国文、算术……”另外,1912年12月的《中学校令实施规则》也明确规定开设“国文”这一科。从一系列的规定中可以看出:“读经”科的废除有利于把阅读教学从“经学”的附庸中解放出来;“中国文字”和“中国文学”合并为“国文”一科,更能全面地反映出语文学科的内容。

总之,“壬子—癸丑学制”的颁布促进了中国教育的科学化和现代化。教育性质的改变,教育观念的更新,推动着语文教育稳步向前发展。语文学科逐步确立了现代意义的教育目标,开始建立起自己的学科体系。自此,语文学科才真正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①

(四)“国语”、“国文”科并设期(1920—1949年)

“五四”运动前夕,中国社会政治运动风起云涌,为了自身利益的需要,各界都在大力宣传自己的思想主张,目的是唤醒民众,取得对自己党派的支持,与此同时开展符合自己阶级需要的教育。但当时书面语和口语分离的现象阻碍了这些政治思想的传播,“改进文言,倡导白话”,要求言文一致的呼声是这一时期的最强音,直至发展成把白话文与文言文的区别变为新旧文化的斗争。“倡导国语统一、言文一致”的行动孕育了我国“国语”课程的诞生,它的出现意味着我国语文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口语教学被独立地列入了学科教育,并且,由于社会进步和人际交流的需要,书写工具和印刷工具突破性的发展,人们实际语文生活中“言”、“文”分离的间距在慢慢缩小,产生了大量优秀的“白话文”作品,并及时被当时的语文教材吸收为典范课文。

1919年,刘复、周作人、胡适等提出了《国语统一进行方法》的议案,要求把“国文读本”改作“国语读本”。1920年1月,北洋政府教育部深感“提倡国语教育实难再缓”,遂令全国各国民学校先将一、二年级国文改为语体文;又以教育部令修正《国民学校令》,将有关条文中的“国文”改为“国语”;再以教育部令修正《国民学校令施行细则》,明确规定了国语要旨:“在使儿童学习普通语言文字,养成发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启发其智德。”当年4月,又发布一个通告,正式规定“国民学校国文科改为国语科”。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国语尚未统一、也未定出标准,而“国语”科教育却已开始。力主“文学革命”的胡适认为,“尽可不必问今日有无标准国语,我们尽可努力去做白话的文学”,而后他又把“白话文学”正名为“国语文学”,提出了“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的口号。白话文运动和国语统一运动,在推行国语教育的进程中,逐渐形成了较为一致的走向。

(五)“语文”设科期(1949年至今)

1949年春,华北人民政府教育部成立教科书编审委员会,为了编制全国范围内使用的教材,该委员会组织专家、学者对中小学各科教学问题进行了讨论,与会人员中有人建

^① 耿红卫. 革故与鼎新:科学主义视野下的中国近现代语文教育改革研究[M]. 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2008:

议把旧有的“国语”、“国文”一律改名为“语文”，主张中小學生都以学习白话文为主，中学逐渐增加一些文言文，作文一律使用白话文。1949年8月，叶圣陶主持华北人民政府教科书编审委员会的工作，在起草《中学语文学科课程标准草稿》时，把国语、国文科更名为“语文”，旗帜鲜明地突出了该学科以语言训练为主的特征。自此开始了语文教育的新时代。新中国成立后，中小学开始设置“语文”科，代替以往的“国语”和“国文”科，从而在形式上结束了名称长期不统一的局面。

对于为什么叫“语文”，叶圣陶曾在1964年《答滕万林》的信中回忆说：“‘语文’一名，始用于1949年华北人民政府教科书编审委员会选用中学课本之时，前此中学称‘国文’，小学称‘国语’，至是乃统而一之。彼时同人之意，以为口头为‘语’，书面为‘文’，文本于语，不可偏指，故合言之。亦见此学科听、说、读、写宜并重，诵习课本，练习作文，固为读写之事，而苟忽于听说，不注意训练，则读写之成效亦将减损。”这段话把“语文”学科的概念表述得非常明确，因此，新中国成立初期“语文”称谓的统一，体现了语文教育界对语文教育目标和任务的认知是符合当时的语文教学实际的。虽然新中国成立以后语文教科书的编写曾经出现过分科制，但“语文”学科名称却被稳定地继承下来。^①

可见，语文学科的名称，经历了一个“中国文字、中国文学—国文—国语、国文—语文”的发展过程。这当然不仅仅是学科名称的变化，而是反映了这个学科的课程性质和目标的发展变化。

二、语文课程标准(或大纲)的发展历程

古代没有独立的语文学科，因此也就没有正式的语文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语文”独立设科之后，国文、国语或者语文课程标准、教学大纲的发展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从1904年至1949年，其为国文(国语)课程标准(纲要)时期；第二个时期从1949年至2000年，其为语文教学大纲时期；第三个时期从2001年开始，其为语文课程标准时期。^②

(一) 国文课程标准时期(1904—1949年)

此时语文学科刚刚独立设科，一切都在草创与摸索之中。

1. 清末民初的课程标准

1) 清末的学堂章程

1902年，颁布的《钦定学堂章程》，是近代中国第一次以中央政府的名义制定的全国性学制系统，具体规定了各级各类学堂的性质、培养目标、入学条件、修学年限、课程设置有互相衔接关系。但是，这个章程并没有真正实施，很快便被1904年1月13日颁布的《奏定学堂章程》所取代。又称“癸卯学制”。这两个章程，是在借鉴甚至照抄日本中小学课程的基础上制定的。《奏定学堂章程》明显体现出语文课程标准与教学大纲初创时期

① 耿红卫. 革故与鼎新：科学主义视野下的中国近现代语文教育改革研究[M]. 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2008：96.

② 周庆元. 语文教育研究概论[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5：139.



的特点。它受日本学制的影响非常明显,解构了传统的综合性教学:“语文”学科独立成为一门课程,将“中国文字”与“中国文学”单独设科;同时“语文”学科又与科举时代的“读经讲经”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由此可以看出,清末的学制既包含了资本主义教育的因素,也包含了封建教育的因素,是传统教育和近代教育相融合的产物。

《奏定学堂章程》颁布后,随着形势的发展,清政府又对之进行过修订。

2) 民初的课程标准

1912年,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成立,蔡元培任总长。教育部以日本学制为基础,结合中国的实际经验,形成了民国新学制草案,经过多次修订于当年9月正式公布民国学制结构框架,因为这一年为农历壬子年,故称该系统为“壬子学制”。1913年教育部又陆续颁布了《小学校令》、《中学校令》、《小学校教则及课程表》、《中学校令施行规则》、《师范学校规程》、《高等师范学校规程》等十几个法令规程,使“壬子学制”得以充实和具体化,虽然有些法令规程与“壬子学制”略有出入,但无碍于“壬子学制”的结构框架。综合起来看,形成了一个全面完整的学制系统,成为“壬子—癸丑学制”,又称为1912—1913年学制。

1913年的《中学校课程标准》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课程标准,在课程标准与教学大纲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它虽名为课程标准,实则是课程标准的雏形。

清末民初时期的“语文”课程标准可以归纳出以下几个特点:第一,没有独立的“语文”课程标准,政府对“语文”课程的要求都是在综合性的法令、法规中提出的;第二,“语文”学科开始独立、学科名称由“癸卯学制”的“读经讲经”和“中国文字”或“中国文学”,发展到“壬子—癸丑学制”中单一的“国文”;第三,各种法令法规(课程标准)并没有清晰的结构,但基本上可以看出是按照课程目标、内容和实施三个部分表述的;第四,这一阶段,语文课程标准受日本的影响最大,与中国的实际国情多有不符。

2. 1923年的《国语课程纲要》

“五四”前后,西方教育思想大量传入中国。在全国教育联合会的推动下,1922年11月1日以大总统令颁布了《学校系统改革案》。这就是1922年的“新学制”,或称“壬戌学制”,由于采用的是美国式的六三三分段法,又称“六三三学制”。

新学制颁布后,全国教育联合会又提议组织了新学制课程标准起草委员会,着手进行课程改革。1923年6月颁布了《中小学课程标准纲要》。“这是我国首次规定课程标准(在这之前为科目时间表)。”此后,“新学制”除了个别调整外,一直沿用到新中国成立前夕,是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的一座里程碑。

1923年,北洋军阀政府颁布了《中小学课程标准纲要》,这是我国颁布的可体现各学科教育思想的综合性指导文件的开始。纲要分为“课程标准总纲”和“各学科课程标准纲要”两部分。“总纲”是对一定学段的课程进行总体设计的纲领性文件,规定各级学校的课程目标、学科设置、各年级各学科每周的教学时数等,相当于今天的“教学计划”或“课程计划”。“各学科课程标准纲要”则根据“总纲”具体规定各学科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时数、教材要求等,相当于今天的“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国语课程纲要》有小学、初中、高中各一套,较为系统地提出了语文教学目的、教学内容、教材体系、教学原则、分阶段教学的要求等。

《初级中学国语课程纲要》和《高级中学必修国语课程纲要》比较完整地提出了语文课程的目的、任务、教学内容和原则,对以后的语文课程设置产生了重大影响,具体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确立语文教学目的重在培养学生“运用文字的能力”、“自由发表思想的能力”和“欣赏文学作品的能力”,尤其重视口头表达能力的培养,适应了社会的需要;第二,教学内容选择,包括语文教材和课外阅读丛书,已能考虑学生年龄特点和兴趣,编排要求由浅入深;第三,在教学中注意精读和略读相结合,讨论与自习并举。^①

3. 1929年的《国文课程标准》、1932年的《国语课程标准》

1929年,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了《初级中学国文暂行课程标准》和《高级中学普通科国文暂行课程标准》,对教学目的和要求、教学内容、教学时间、教法和作业等,作了更为具体明确的规定。1929年的《国文课程标准》和上面提到的1923年的《国语课程纲要》,对以后的语文课程标准或教学大纲的制定产生了很大影响,开启了真正的语文学科教育。

1932年的《小学课程标准国语》的结构包括目标、作业类别(说话、读书、作文、写字)、各年级作业要项(附设“各种文体说明”、“读书教材分量支配”、“教材的编选”三个附录)和教学要点。《初级中学国语课程标准》则由目标、时间分配、教材大纲、实施方法概要、附注(党义文选)组成。

1932年的课程标准奠定了新中国成立前我国课程标准的结构,之后产生的变化只是内容的增减,结构上没有变化。

这一阶段是语文课程在新学制下逐步建立起独立课程体系的阶段。一门课程,要成熟地将它建立起来,就必须要有自己严整、周密的学科体系,具体表现在课程要有详备的教学大纲(旧时称“课程标准”)和完整的教科书。

(二) 语文教学大纲时期(1949—2000年)

1. 1949年中小学的《语文科课程标准》

课程设置决定学科的性质、内容和进程。而我国语文课程名称和内涵的不确定性造成了语文课程目标、教学内容、教学体系一系列的变革。新中国成立后,确定了语文学科的名称为“语文”,全国中小学的语文教材一律使用统编本,不再使用自编本。蒋仲仁起草的《小学语文科课程标准》和叶圣陶起草的《中学语文科课程标准》,体现了新中国成立初期最具有代表性的语文教育思想。其最基本的思想就是,口头为语,书面为文,语文教学要“言文一致”。叶圣陶强调:“语文教学应该包括听、说、读、写四项,不可偏轻偏重。”这是第一次提出了听、说、读、写全面训练的思想。他又说:“无论哪一门功课都有完成思想政治教育任务。这个任务,在语文科更显得重要。”并据此提出了语文教材选文的标准,“一方面求其内容充实,有血有肉,思想的发展正确且精密;一方面求其文字跟口语一致,真实而且生动。”强调了语文训练与思想政治教育的统一。这两个课程标准成为新中国成立后制订语文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的奠基性文献。

^① 周庆元. 语文教育研究概论[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5.



2. 1956年《初级中学汉语教学大纲》和初、高中《文学教学大纲》与汉语文学分科试验

汉语,文学分科教学是我国现代语文教育史上的一次具有开创意义的改革试验。分科教学指语文课程内部语言和文学的分立两科。此次分科教学的尝试,是为了追求语文教育的高效率和进一步的科学化,同时也是受了苏联俄语与文学分科教学的影响。1951年3月,在第一次全国中学教育工作会议上,胡乔木提出“汉语教育与文学教育分开”的设想。1953年12月,中共中央语文教学问题委员会《关于改进中小学语文教学的报告》指出,混合教学导致了两败俱伤,使学生既得不到“系统的语言规律的基本知识”,也得不到“系统的文学基本知识和文艺欣赏能力”。1954年2月中央决定分科教学。1955年6月,时任教育部副部长的叶圣陶指出:“语言学和文学性质不同,语言学是一门科学,文学是一种艺术。性质既然不同,知识体系就不同,教学任务也有所不同,所以必然分科。”分科教学是为了建立语言和文学各自的科学体系。

在分科教学思想的指导下,产生了1956年的《初级中学汉语教学大纲(草案)》、初中、高中《文学教学大纲(草案)》。这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第一套较为规范、完备的分科式语文教学大纲。由于汉语和文学实施分科教学,其教学内容与以往合编型教材迥然不同,开创了一条语文教学的新途径。大纲对初中汉语和初中、高中文学教学的目的、内容、方法等作了具体的规定。

这套大纲规定的文学教学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的影响。汉语知识教学大纲成为建设《现代汉语》科学体系的基本准则。这套大纲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对以后制定各套大纲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分科教学的积极意义在于使语言教学和文学教学得以集中力量进行,但在实际操作中,易走两个极端:汉语课过度强调“工具性”、“知识性”、“系统性”而使教学枯燥无味;文学课过度强调“鉴赏性”而忽视“语言工具性”,导致学生语言能力下降。因为汉语言有其特性,它不像拼音文字那样形式单调、易于遵循科学化模式,或以理性分析的方法使学生掌握规律就能运用。汉语是一种音、形、义三位一体的文字系统,它的组合变化无穷。即使记牢了语言规律,也未必能真正灵活运用。语言、文学分科教学的尝试虽然因政治原因中止了,却奠定了以后语文分科的基础。

3. 1963年《全日制中学语文教学大纲》与语文课程“工具性”的提出

20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针对1958年“大跃进”时期语文教学质量严重下降的现实,语文界开展了关于语文教学目的任务和怎样教好语文课的大讨论。在这场大讨论的基础上,1963年教育部制定了《全日制中学语文教学大纲》。这份大纲对语文教学的最大贡献,就是明确提出了语文学科的工具课性质,开宗明义地提出:“语文是学好各门知识和从事各种工作的基本工具。”叶圣陶开其先,吕叔湘继其后,张志公集大成,最终完成了语文学科的工具说理论。语文课是工具课的学说,最终从理论上摆脱了语文课是综合性学科的羁绊,为抵御各种干扰提供了思想武器。

4. 1978—1980年《全日制十年制学校中学语文教学大纲》及修订版与语文教学改革的开端

伴随着高考制度的恢复,中小学十年学制的实施,1978年制定的《全日制十年制学校